

一、少年求学

(一) 出生尤溪

尤溪源出戴云山，沿东北蜿蜒而下，注入闽江，为闽中地区主要河流之一。在其中游北岸，座落着尤溪县城。城南公山之麓，有一所倚山临水，风景秀丽的住宅。主人姓郑，名安道，字义斋，这就是南宋小吏朱松的寓居之所。

朱松字乔年，号韦斋，徽州婺源县万年乡松岩里人，生于宋哲宗绍圣四年。他自幼才思敏捷，出语惊人。二十余岁，即以擅长诗文闻名于世。政和八年，在北宋都城汴梁登进士第，被授予迪功郎、建州政和县尉，于宣和年间到任。这时，正值北宋灭亡前夜，外则有强大的金兵压境，内则有方腊、宋江起义余波未平，宋王朝风雨飘摇，危如累卵。方腊义军初起之时，三个月内即攻占六州五十二县，朱松故乡所在的歙州（即后来的徽州）也沦为血腥战场。朱松不能自安，赴官时便携父、母、妻、弟等八人举家逾岭而南，来到政和。宣和七年，父亲朱森去世，因为贫穷，无法护丧还乡，就地寓葬于县西护国寺。在南北宋更替的时代巨变中，朱松度过了三年的服丧期。建炎二年，调任南剑州尤溪县尉。次年五月任满，始寄居于此地一一好友郑安道之家。

就在这所简朴的住宅，这个普通的人家，一个平凡的日子，朱熹降临到人间。建炎四年九月十五日午时，尤溪城南郑宅，儿子呱呱坠地。朱松立即飞书婺源，告知岳父祝确：

“松奉娘子幸安。小五娘九月十五日午时免娠，生男子，幸皆安乐！”

朱松接着追述道：

“自去年十二月初在建州权职官，闻有虜骑自江西入邵武者，遂弃所摄，携家上政和，寓堊寺。五月初，闻龚仪叛兵烧处州，入龙泉，买舟仓皇携家下南剑，入尤溪，而某自以单车下福唐见程帅。在福唐，闻贼兵破松溪隘，张张东下，已入建州，攻南剑甚急，又匆匆自间道还尤溪。六月十四日早到县，而贼兵已在十数里外矣。幸二舍弟已般家深遁，是日即刻与县官同走至家间所遁处。贼在延平为官军所破，仓皇自山路欲遁下漳、泉，至此非其本心也。过县更不驻，不甚害人，亦不纵火。家中上下幸皆无恙，而随行及寓舍中衣服文字之类皆无所损失，比他人尤幸也。”

他长舒一口气，继续写道：

“七月间方还县，而甌宁土寇范汝为者出没建、剑之间，其众数千，官军遇之辄溃。诸司不免请官招安，已还状受犒设，将散其众。无何，大兵自会稽来，必欲进讨。昨日方报大兵冒昧入贼巢，丧失数千人，贼势又震。大略自今夏以来，未尝有一枕之安，此怀如何！”

笔锋一转，朱松谈到故乡婺源，不胜忧虑：

“得程寿隆近书云，乡里颇扰扰，不详言其故。度切近江、浙，其可忧当不啻此。惟聚粮深遁，勿以一豪珍币自随，乃为上策。此中虽城居，但日夕为遁入深山之计，生意草草，凡事苟且。不知百年未几之间，如此者更几时而后定邪！”

最后，朱松告诉岳父：

“婺源先庐所在，兴寐未尝忘也。来书相劝以归，当俟国家克复中州，南北大定，归未晚也！”

感叹家国，怀念故乡，朱松不禁心泪交零。朱熹正是在这兵戈扰攘之中来到了这个世界。

相传郑宅所在之公山及与之相对的文山原来山形秀峭，草木葱茏。朱熹始生，野火一夜之间并焚二山，山形毕露，俨如“文”“公”二字，与朱熹死后谥号正合。后人又于朱熹出生后葬胎衣之处修建毓秀亭，名郑宅所在之峰为毓秀峰。郑宅故址、其附近的“半亩方塘”、“活水亭”及相传为朱松手植的两株参天大樟至今尚存。当然，这些都是朱熹成名以后所发生的事情。人是不能预见未来的，否则朱松面对自己的儿子，就不会对他的将来一无所知。朱熹出生后第三天，按习俗举行“洗儿”典礼。朱松特作《洗儿诗》二首，其一云：

“行年已合识头颅，旧学屠龙意转疏。有子添丁助征戍，肯令辛苦更冠儒？”

他竟然想到要让儿子去从戎，而不再像自己一样辛苦读书。这固然只是戏言，但英年早逝的朱松不会想到儿子正是沿着他所走过的道路走了下去，完成了父亲所未竟的事业；不会想到儿子最终远远超越了他和他所崇拜的先贤，成为一代儒学宗师。朱松当然不会想到，这个人如此巨大地影响了民族历史进程，以至在叙述人类认识活动时，没有理由不提到他的名字。

（二）儒学启蒙

朱熹小名沈郎，以生于尤溪，而尤溪古称沈溪得名。小字季延，这是因为朱松凡生三子，长子、次子皆夭折，朱熹居第三，

故称季；尤溪属南剑州，南剑州又名延平，故称延。排行第五十二，故呼为五二或五二郎。他一落地，就随父母过起了颠沛流离的寓居生活。当时建州民乱未息，社会动荡不宁，朱松一家曾迁居到闽东的长溪县，寓龟岭寺。又曾打算举家南下福州，渡鸡屿洋，定居桐江，后因故未能实现。在这同时，因朱家内外亲戚多有居政和、尤溪者，他们还频繁往来于建、剑二州。

就在这种奔波扰攘之中，朱熹由呀呀学语、蹒跚学步而成童了。他自幼沉静多思，刚能言，父亲指着天告诉他：“天也。”他立即反问：“天之上何物？”朱松望着儿子，初而惊，既而喜，终而捻须莞尔而笑：“此子或可望也！”

绍兴四年春，朱松被召入朝，除秘书省正字。朱熹随祖母、母亲留政和。九月，祖母程夫人去世，朱松匆匆罢官而归，葬程夫人于政和县浆溪铁炉岭。这年朱熹五岁，父亲将他送入小学，并写下了《送五二郎读书诗》：

“尔去事斋居，操持好在初。故乡无厚业，旧篋有残书。夜寝灯迟灭，晨兴发早梳。诗囊应令满，酒盏固宜疏。骥羈宁似犬，龙化本由鱼。鼎荐缘中实，钟鸣应体虚。洞洞春天发，悠悠白日除。成家全赖汝，逝此莫踌躇！”

朱氏本婺源著姓，其后逐渐家道中落，至朱松时，已家业无多。入闽赴官时，朱松甚至不得不变卖故乡仅有的百亩田产以作盘缠。在闽中十余年，他仕途抵牾，出人于县镇小吏。为了养亲，甚至远至岭海无人之地行商。朱松饱尝贫贱之苦，以切肤之痛敦敦告诫朱熹家无厚业，不可依靠。要严谨持身，好好做人，立志业儒，寒窗苦读，爱惜寸阴，从而达到饱学博识，胸襟开阔，最终超凡入圣，由鱼化龙。殷殷期盼，寄于笔端。

与同龄的孩子相比，朱熹显得早熟。听人说天地四方无边，他便想道：“恐怕也有个尽头吧。就像这墙壁一样，墙壁后面也

总有个什么东西。”那么，天地四边之外，究竟是什么东西呢？朱熹终日冥思苦索，几乎成病。

每天晚上，朱松都要读（左传）到深夜，必终一卷方就寝。这时，朱熹总是默默地在旁观看，父亲灯下夜读的身姿深深地印在他的脑海里。暇日，朱松对儿子讲起家族遥远的过去。朱氏祖先相传出自吴郡，其习俗秋天祭祀皆用鱼鳖。远祖有名朱介者，世数已经不可考。叔祖朱弁称系出金陵而非吴郡，也已不知所指。唐代，避黄巢之乱，朱氏始居歙州歙县之黄墩。天祐中，陶雅任歙州刺史，攻克婺源，命先祖朱瓌领兵三千戍守。先祖又名古僚，字舜臣，官终制置茶院，称茶院府君。卒，葬连同，子孙于此安家，奉朱瓌为婺源朱氏一世始祖。至朱熹，已相传九世了。

朱熹的母亲姓祝，歙州歙县人，生于宋徽宗元符三年，比朱松小三岁。祝夫人为人宽厚慈爱，她常对朱熹讲起外祖父祝确一家的往事。朱熹喜欢偎在母亲身边，听夫人娓娓道来：

“我家世代居歙州，家里巨富，所开店铺差不多占了郡城的一半，所以人称‘祝半州’。祝家为人和善，很受乡人尊重。你的外曾祖名叫祝景先，都叫他‘二翁’，尤其是一个忠厚长者。元祐太史黄庭坚曾经给他作过一篇画像赞，有百来字，词很漂亮。你外祖父还能背诵一大半，到我们这一辈都不记得了。二翁生了好几个儿子，都读书业儒。你外祖父是长子，名叫祝确，字永叔，特别忠厚孝顺。”

祝夫人告诉儿子，外祖父小的时候听说父母打算为他议婚，便逃走在外。这件事惊动了家人，几天后才找到他，外祖父还在痛哭流涕不止。问他何故，回答说，如果娶妻，就要独立门户，不能和父母兄弟朝夕相处了，所以难过。父母去世之后，外祖父搬到墓旁，日夜守护。每念佛书数遍，便亲手种一棵树，每天有

定数。这些树都是经过精心挑选的名木，三年服丧期满，所种千余株，已经郁然成荫了。

祝夫人又说，外祖父一兄一弟先后死于熙河，他都亲自前往，护丧而归。往来步行，不下万里。每到住宿处，便悲号上食祭奠，夜晚睡在灵柩旁，不忍离开半步。行路之人见此情形，皆叹息不已。

有一年乡里瘟疫流行，亲戚故旧有的全家卧病不起，没有人敢跨进其家门，怕染上病。外祖父每天清早拎着稀粥和汤药，去到病人家，挨个喂粥喂药，日以为常。大概是感动了神灵吧，也没见他染上什么病。

从母亲那里，朱熹还得知，方腊起事的时候，歙州郡城沦为丘墟。有人为了讨好权贵，去上下官府活动，打算将州城迁到北门外，以便迁就权贵私利。新址地势低洼，一遇洪潦，积水平地数尺，乡人都不赞成迁移。有两千多人准备上告朝廷，又怕得罪权贵，招来祸事，没有人敢出头。外祖父毅然挺身而出，带头上诉。权贵果然恨之入骨，取朝廷特旨，给外祖父定下违抗圣旨的大罪，欲置之死地而后快。外祖父隐姓埋名，四处逃避，朝廷仍然通告各地，追捕不止。几年以后，北宋灭亡，时事巨变，这件事才不了了之，而州城也还故处，人人受益。经过这次折腾，祝家家业从此一蹶不振，但外祖父始终不以为悔。

祝夫人又谈到了自己：

“你外祖母姓喻，生了两男一女，我居第二。你伯舅叫祝莘，叔舅叫祝峤。当年你父亲在郡学作学生时，年龄很小，没有人注意到他。你外祖父偏偏对他十分看重，许以婚姻。后来你父亲以擅长诗文名动京城，人们都说你外祖父有知人之明。”

朱熹人神地听着，若有所思。父母的话语，在他幼小的心灵

中留下了难以磨灭的印象。

八岁这年，朱熹全家迁居建州城。城南山水清邃，为朱松所深爱，于是依山傍水，筑室于环溪之上，名为环溪精舍。迁居后，朱熹有时也在当地上学，当时的同学较要好的有建阳人李从礼等人。在父亲和塾师的指点下，朱熹已开始读经，最先读的是《孝经》和《四书》即《论语》、《孟子》、《大学》和《中庸》。《四书》不属于《六经》的范围，在传统儒学中，其重要性本来低于《六经》。将《四书》抬高到先于《六经》的位置，把它规定为儒学入门书，是北宋理学家程颢、程颐兄弟的重要创见。朱松早年曾经从学于二程学派的罗从彦、萧颢等人，笃信二程之学。朱熹业儒自《四书》始，完全体现了二程的治学思想。

经书充满说教，枯燥而乏味。一个年方卅角的孩子，读来却分外投入。也许上天的确没有赋予他敏捷的才思和一触即通的悟性，甚至有时表现得有些迟钝，像他后来无数次对人称说的那样；但在另一方面，作为补偿，朱熹越来越显露出好学深思的天性，过人的坚韧和执着。当他读完《孝经》时，抑制不住内心的激动，挥笔题下“不若是，非人也”六个大字。夏天，一群孩子嬉戏于水边，只有朱熹端坐一旁，以指画沙。走近细看，才知所画图形乃是《易经》中之八卦。每当读到《孟子·告子上》中关于二人从弈秋学棋的故事时，朱熹总是掩卷沉思，慨然发奋，发誓专心致志，锲而不舍，苦读经书。而读到《孟子》说“圣人与我同类者”之处时，他又高兴得手舞足蹈，从此立志要做圣人。冥冥之中为造物所规定的朱熹一生注定要走完的道路，似乎第一次朦胧地闪现于这个孩子面前。

九月，朱松服丧已满三年，再次应召入都，除秘书郎。经济拮据，无力携家，朱熹随母亲暂留浦城。这是朱松最后一次出仕，也是他政治生涯的顶点。在京历任著作佐郎、度支员外郎兼史馆校勘、司勋郎官等职，官终吏部员外郎。朱松入都不久，朱

熹也来到了临安。首次远行，有如井底之蛙跃然而出，领略到了海阔天空。朱熹不仅饱览江山之胜，而且亲身感受了繁华的都市生活，耳熟能惯于最高层政界的官场迎接。

在临安，朱熹仍然勤学不辍。他曾经从学于杨由义，受司马光所著《居家杂仪》。曾有机会于稠人广众之中见到时为秘书少监的二程高足尹焞。望着和靖先生雍容尔雅的道德之容，朱熹不胜高山仰止之思，于是求得和靖之书，亲笔抄录一通。朱松内弟程复亨号韩溪翁，朱熹称为叔父，时时来访。每得酒必尽醉，然后大呼高歌，论说滚滚，不能自己。其超然物外，豪荡不羁的形神，也给朱熹留下了深刻印象。

北宋灭亡以来，金人一直亡宋之心不死，每至秋高，胡马南驱，蜂涌而来。宋高宗溃不成军，仓皇南逃，从商丘到扬州，从扬州到杭州，到明州，到定海，最后漂泊海上，直至建炎四年，才偏安于临安。金人仍节节进逼，铁蹄叩关，战火不息。至此，秦桧为相，接受丧权辱国的对金和议：宋向金称臣，岁贡银绢五十万匹两。朝廷屈辱求和，举国上下群情激愤。朱松与胡珵、凌景夏、常明、范如圭等人联名上书，痛斥和议。为此，秦桧于绍兴十年春以知饶州的职名将朱松逐出京师。政治生命结束了，朱松不愿赴任，请求主管台州崇道观而归。从此闲居于建州，直到去世。

临安归来，朱松一家仍居环溪精舍，也曾在建阳登高邱氏之居等地小住。朱松已做过三年朝官，又因反对议和而名声大振，地位不同了，州县官吏及当地名人多与之频繁往来。这些人事关系成为以后朱熹在建州立足的主要社会基础，也是朱松留给后人唯一的遗产。

朱熹有时也去学校，当时同学的还有郑谟等人。但大多数时间是在家跟随父亲学习儒家经典。除了读经之外，朱松还开始系统地传授二程的学说。十余岁的朱熹当然还不能理解其中的道

理，有时甚至不知所云。朱熹也开始学史，父亲曾经亲自为他诵读汉光武帝本纪，当读到公元 23 年刘秀以少胜多、以弱胜强的昆阳之战时，朱熹打断父亲的话问道：“何以能若是？”朱松放下手中的书，将战役梗概细细讲解，不禁触动心怀，浮想联翩，论至古往今来无数兴亡成败，感慨叹息，久久不止。朱熹完全领略了其中道理，并为父亲的话所打动，神色欣然，精神振奋。朱松好佛学，多方外之友，其中与建州尊胜院净悟禅师祖源相交尤厚。祖源建阳人，持重收敛，目光如炬。家徒四壁，入定之余，礼佛以百万计。从他口中，朱熹听到无数关于北宋宰相富文忠公、赵清献公学佛之类的故事。他对佛学渐渐产生了兴趣。

就在朱熹由朱松引导而一步步走上儒学道路时，父亲却身缠重病，过早地离开了他。

(三) 迁居崇安

在朱松晚年闽中交友中，最重要的莫过于崇安人刘子羽、刘子翬兄弟、刘勉之和胡宪。刘氏兄弟居五夫里之屏山，刘勉之居五夫里之白水，胡宪居籍溪。

屏山刘氏为里之豪门，其庄园穷奢极侈，规模宏大，中有六经堂、早赋堂、横秋阁、凉阳轩、山馆、万石亭等十七景。子羽之父刘 翰仕至资政殿大学士，守节不屈，死于靖康之难。赠太师，谥忠显，名载史册。刘子羽字彦修，在朝累迁至侍从，在外历任封疆大吏，曾于川、陕等地英勇抗击金兵，有战功。绍兴十二年以后闲居于家。刘子翬字彦冲，子羽之弟，以文学知名。绍兴初曾出任兴化军通判，其后不乐仕进，一直闲居在家，人称屏山先生。

刘勉之字致中，家为乡里巨富。自幼颖悟，博闻强记，擅长

作文。虽然一生隐居，但名气极大，宋高宗曾专门召其入京，号为建州名士。

胡宪字原仲，自幼业儒，曾就学于京师太学，后出任建州州学教授。家境贫寒，常以打鱼、耕种和卖药为生。但甘处贫约，勤学不辍，其气节为人所称，也是当地名人之一。

朱松自临安罢归以后，先后与四人相识。虽来往不多，但交浅言深，讲道论文，十分投契。彼此皆视为知己，相见恨晚。

绍兴十三年春，朱松病势日益沉重。他心里明白，自己已无治愈之望。生死有命，可付之造物，对此朱松处之泰然，略无忧惧之色。他唯一放心不下的是朱熹母子。这时朱松之女年方数岁，朱熹兄妹皆幼，孤儿寡母，将何以自立？他想到了刘子羽等人。

三月，病情急剧恶化。朱松艰难地扶病下床，用最后的力气亲笔致书刘子羽、刘子翬、刘勉之、胡宪，与之永诀，将身后之事托付他们。他又招手将朱熹叫到床前，吩咐他在自己死后迁居崇安，并把自己葬在那里。他要看着朱熹母子幸福地生活下去。对朱熹的学业，朱松用微弱的声音断续说道：“籍溪……胡原仲，白水……刘致中，屏山……刘彦冲，……此三人者，吾友也。其学皆有渊源，……吾所敬畏。吾……即死，汝往……父事之，而唯其言……之听，……则吾……死不恨矣！”这是朱松最后的遗言。弥留之际，往事一幕幕涌上心头：和议已成，举国上下人心涣散，宴安鸩毒，中原恢复无日；一生栖迟小吏，始立于朝，又因谏和遭逐，己志未伸；家业无几，世路险恶，弱妻幼子抛于身后，孤立无助……。国事家事萦绕胸怀，朱松不能瞑目。二十四日，他在环溪精舍含恨离开人世，年四十七。

一夜之间，整个世界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。从今以后，朱熹将孤独地跋涉在人生旅途上，一切都得谋划，一切都要开辟，没有教益，没有扶助。母亲靠他奉养，胞妹需要照顾，生计必须

筹度，他感到了担子的沉重。含泪禀承父亲的遗训，朱熹开始料理朱松的丧事。他将父亲的死讯遍告朱松生前好友，并接受他们的吊唁。他奔诣崇安山中，哭诉朱松临终遗言，选择墓地，筹建新居，并请稟学于刘子翬、刘勉之、胡宪三先生之门。

子羽四人叹息久之，慨然以收养孤穷为己任，待朱熹如子侄。他们一依朱松遗嘱，积极奔走策划，料理朱家凡百事务。刘、胡三先生并正式接纳朱熹为门人。

朱松家境不饶，经济拮据，诸事不得不一切从简。在屏山刘家附近买得几亩地，几间旧屋，略加修葺，就是新居了。刘子羽在给刘勉之的信中说道：“于绯溪得屋五间，器用完备。又于七仓前得地，可以树。有圃可蔬，有池可鱼，朱家人口不多，可以居。”买下的五间房屋和田地在屏山之下，潭溪之上，背山面水，风景秀丽。这里冬暖夏凉，空气清新。推开窗户，一阵花香扑鼻而来，远近层峦叠嶂，尽收眼底。崖边一泓清泉，叮咚入耳，寒冷刺骨。朝雾夕阳，鸟语雀噪。每当和风穿林而过，房前屋后千竿翠竹摇曳起舞，簌簌作响。

新居就绪，墓地也已选定，父亲去世的第二年，朱熹侍奉母亲，带着妹妹，护送朱松灵柩，穿越二百里深山老林，逆建溪而上，正式移居崇安县开耀乡五夫里。在那里，他住了四十八年。

墓地定在五夫里西塔山灵梵院侧。后来朱熹对此地风水并不满意，于乾道六年迁葬于白水鹅子峰下。葬礼简朴而肃穆，朱熹凝望着父亲的墓碑，迎风伫立于墓前，久久不忍离开。终于，他抹去最后一滴冷泪，转身沿着崎岖的山路走去……

(四) 出入百家

几个月过去了，朱家在屏山安顿下来。应酬渐稀，一切复归

于平静。

朱松没有留下什么产业，仅有的积蓄只能在短期内维持基本生活。从长远看，必须有新的经济来源，否则将坐吃山空，这个任务落到十五岁的朱熹身上。正如农夫种田，商人兴贩，百工献艺一样，一个士人唯一的生活出路就是出仕做官。尽快考取进士，是朱熹的当务之急。他不得不把应举作为学业的首要内容。

这也正是刘、胡三先生的打算。他们最初的目标，就是把朱熹培养成一名合格的举人。当时刘勉之已迁居建阳，胡宪远在籍溪，只有刘子翬与朱熹朝夕相处，而文名最高，故朱熹应举，主要由刘子翬负责指导。

为了应举，广泛阅读范文选本，熟悉并模仿策、论等科举应用文是必不可少的。当时同师刘子翬者尚有黄铢兄弟，他们后来成为朱熹的密友。范文由刘子翬指定，要求严格，不容稍怠。司马光《温公集》、陈瓘《了斋集》之类，皆由刘子翬亲自监督，一一细读。凡议论精彩处，不许默读，而必须朗诵。也有读书不知所云之时，如《了斋集》中说禅之类，这时刘子翬也只好笑道：“这老子后来说话如此，想是病心风！”

刘子翬喜欢到武夷山中水帘洞等处研讨学业，也常到建阳麻沙镇的瑞樟书院讲习。每次外出，皆命朱熹相随，饮食起居，不离左右。屏山至武夷百里之遥，每一往返，人困马乏。为省旅途劳顿，便利往来，刘子翬特于中途建歇马庄一所，买田两百余亩，以其地租所入充饮食歇息诸费。此庄朱熹也有投资。

在刘子翬的悉心指导下，朱熹举业日见提高。他晚年回忆说，直至中举之时，也不过正正经经地做过十五六篇举文，而科场要领，悉已成竹在胸。

然而，朱熹真正的兴趣却根本不在举业。从读过的经书之中，从父亲那里，朱熹知道有一个所谓“为己之学”存在。这门学问探讨的是人及其相互关系的之之所以然与之所当然，也就是如

何做人、如何做好人的问题。服膺此学，经过修身养性，便可以由常人一变而为圣人。经由此途，可成天下大事，治人治国，措诸事业，举重若轻。这难道是区区举业所能相比的吗？强烈的求知欲和不愧此生的责任感，自然地把朱熹引向圣经贤传。虽然他对为己之学的具体内容甚至还一无所知，但已“觉得这物事是好底物事，心便爱了。”这是心灵深处无声的呼唤。有如黑夜之中颠簸于茫茫大海之上的小舟，一旦瞥见导航的灯塔，就再也不肯随波逐流。

屏山先生也未尝以举业劝人，更不以此自处。朱熹不禁疑窦丛生。一日，冒昧请问，刘子翬喜其有志，欣然以治学门径告之。

举业当然不足以为终身之学。士人所当朝夕从事的是“圣学”，即儒者之学。圣学讲明修己治人道理，出自圣贤，载在经传。刘子翬少时文思敏捷，才华横溢，取一第如探囊，然而一毫不以富贵功名为意，壮年弃官还家，潜心经传，修身养性。他比照佛门衣钵相传作《圣传论》，演绎出一个尧、舜、禹、周文王、周公、孔子、颜回、子思、孟子的圣门传授道统。他以《易经》中的“不远复”作为终身奉行的三字符；他发挥程颐的人性论，以为人的气质缺陷在人性中有如水中之盐、色中之胶。刘子翬的言传身教，给朱熹以深深的启发。

从此，朱熹更加潜心于儒学，刘子翬也不再仅仅以举业相期。朱熹十六岁那年，刘子翬为他命字曰元晦，并写下祝词：

“冠而钦名，粤惟古制。朱氏子熹，幼而腾异。友朋尚焉，请祝以字。字以元晦，表名之义。”

接着，刘子翬具体解释道：

“木晦于根，春荣晬敷。人晦于身，神明内腴。昔者曾子，称其友曰，有若无，实若虚。不斥厥名，而传于书。虽

百世之远也，揣其气象，知颜子如愚。迹参并游，英驰俊驱。岂无他人，夫谁敢居！自诸子言志，回欲无伐，一宣于声，终身弗越。陋巷闾然，其光烈烈。从事于斯，惟参也无惭。贯道惟一，省身则三。夹辅孔门，翱翔两骖。学的欲正，吾知斯之为指南。”

他以颜回、曾参为例，说明为什么为朱熹起字元晦，一个人为什么要晦。晦就是饱学涵养，充实自身，含而不露，而不是喧嚣奔走，哗众取宠。只有这样，才能超凡脱俗，日入于圣贤之域。

受朱松之托，觉得责任重大，他又写道：

“惟先吏部，文儒之粹。彪炳育珍，文华其继。来兹讲磨，融融熹熹。真聪廓开，如源之方驶，望洋渺渺，老我缩气。古人不云乎，纯亦不已。怅友道之衰，变切切而惟惟。子德不日新，则时予之耻。”

殷殷期望，寄于笔端。最后，刘子翬勉励道：

“勿谓此耳，充之益充。借曰合矣，宜养于蒙。言而思虑，动而思蹶。凛乎惴惴，惟颜曾是畏！”

朱熹终身将老师的教诲铭记在心，他曾自号晦翁、晦庵、云壑老人、云台隐吏、云台真逸、嵩高隐吏、沧洲病叟、遁翁，始终不离一个“晦”字。直到晚年书桃符，还有“晦木谨师传”之语。

在儒学上同样给朱熹以重要影响的还有刘勉之和胡宪。刘、胡二先生曾在太学同学，不顾当时“元祐学术政事不许教授”的禁令，私下偷读二程之书，是二程学说的忠实信徒。他们又都曾问学于与程颐交往密切的谯定，刘勉之还见过名儒刘安世、程门高足杨时。勉之经常对朱熹谈到自己的亲身见闻。他告诉朱熹，

宋徽宗初蔡京推行三舍法，学校风俗颓靡。当时内舍生、外舍生待遇不同，分肉时错分了一份，学生便对分肉者大打出手，高声怒骂：“我是内舍生，如何却只得外舍生肉？”似这类无耻之事屡见不鲜。他又说，刘安世在南京，极健谈，无所顾忌。南京当四方之冲，往来士大夫无不往见，宾客盈门。勉之留南京数十日，刘安世所言，上自立身行己之方，下至生活琐事，所记甚详。他亲自为朱熹讲解张载的《西铭》，并向他传授读书之法：先将欲读之书按轻重缓急排定次序，初学时只看一书，透彻理解之后再去看第二书。精读若干书之后，再广泛阅读，刑名度数也懂一点，天文地理也懂一点，五运六气也懂一点，医书也懂一点……。刘勉之是一个个性鲜明的人，他鄙外浮荣，不附权贵，恪守礼法，疾恶如仇，耿直倔强，难于苟合。这些也都在潜移默化之中融入了朱熹的性格。

朱熹经常到籍溪胡宪家中问学。胡宪厅上大书“文定书堂”四字，文定为北宋大儒胡安国之谥号，胡宪乃安国族人。在那里，朱熹亲眼看到胡宪开药店卖药时的招牌“胡居士熟药正铺”以及各种药牌。胡宪为人宽厚，平易近人，性格沉静，持身严谨，在三先生中，最为随和。在胡宪面前，朱熹不觉少了几分拘谨。

当时问学于胡宪的还有魏谔之，后来与朱熹成为挚友。胡宪指导他们阅读自己所编的《论语会义》一书，并教给朱熹修养性情的方法。如用小纸写出古人美行或诗文铭赞有补于人者，遍贴壁上，往来诵读，尽入于心。他又告诉朱熹胡安国年轻时修养性情的故事：胡安国小时候性情暴烈急躁，甚至亲自下手殴打士兵。士兵抗拒不服，他没有办法，跑回书房中订个小册子，专门抄写经传中语言宽缓之处，长期消磨，最终不再性急。

在胡宪那里，朱熹还见到了父亲的好友、胡安国的外甥范如圭，胡宪的弟弟、胡安国的养子胡寅。二人皆为名儒，其思想风

范给朱熹留下了深刻印象。朱熹曾经与胡寅共坐，见他几杯酒下肚，高歌孔明《出师表》，朗诵张庭坚《自靖人自献于先王义》、陈瓘《奏状》等，仰慕之情，油然而生。“真是议论英发，人物伟然，可谓豪杰之士也！”

在三先生影响下，朱熹以《中庸》“人一己百，人十己千”的毅力夜以继日地攻读经书，钻研周敦颐、张载及二程的著作。每天清晨，晓雾未散，已传来朱熹诵读《诗经》及《大学》、《中庸》的声音。夜深人静，朱熹还在灯下苦读《易经》。有时他从冥思苦索中豁然开朗，如读《荀子》论“心卧则梦，偷则自行，使之则谋”一段，便领悟到：“偷心是不知不觉自走去底，不由自家使底，倒要自家去捉它。‘使之则谋’，这却是好底心，由自家使底。”每当这时，朱熹总是不禁手舞足蹈。但更多的时候，则是茫然不知所云。读《大学》，他不知“格物”之义；读《通书》，甚至不能断句。但一股无形的力量驱使着他，欲罢不能。朱熹如饥似渴，扎进书山，生吞活剥。

三先生学有不同，性格有异，他们对朱熹的指教几乎各是一套，有时甚至令人感到无所适从。但这时的朱熹好高骛远，凭恃过人的钻研精神，无书不读，无所不学。业儒之外，他还酷爱韩愈、曾巩的文章，曾潜心进行模仿。他读过无数的唐人小说，《文选》之类早已烂熟于胸。他学作拟古诗，古人说“灼灼园中花”，自己也照样做一句；“迟迟涧畔松”，也照样做一句；“磊磊涧中石”，也依样画葫芦；“人生天地间”，也做一句如此。意思语势，皆依古人，只是换字。三二十首作下来，便觉长进，已能与叔父朱棣往来唱酬。朱棣是有名的诗人，曾专门写有《乙丑除夜寓永兴寄五二侄》等诗寄与朱熹。他还爱好书法，不喜用软弱的兔毫，而喜用劲健的羊毫。当时刘子羽之子刘珙与朱熹同习书法，朱熹临《曹操帖》，刘珙临颜真卿的《鹿脯帖》。朱熹一时兴起，戏语刘珙云：“曹字为古，颜字为今，公后我几百年矣！”刘

珙立即反唇相讥道：“我所学者唐之忠臣，公所学者汉之篡贼耳！”朱熹哑口无言，竟无以对，于是二人相视大笑。连兵法朱熹也感兴趣，不时拿起书来排演一阵。凡有名画，必百计求之，一睹而后快。金石也极喜爱，见必收藏。每次出门，各种书籍满箱盈筐。凡事备有两本册子，准备随时记录见闻和心得。他甚至学会了弹琴。

正当朱熹贪婪求进，攀缘涵泳于书山学海之中的时候，有一件事使他几乎半途而废，放弃学业，走上另一个极端，那就是禅学。

刘、胡三先生虽是儒士，但又都是佛门信徒。他们或以为儒、释无异，或以为当由释求儒，或以为儒低于释。刘子翬官莆田时，认识不少僧人道士，其中一个僧人能够静坐几日几夜而不吃不睡。刘子翬对他们所宣扬的清净寂灭兴趣极浓，还家后，终日与刘勉之、胡宪谈禅。“禅心敲有韵”、“五更常听寺楼钟”等诗句就是他们参禅的写照。胡宪走得更远，认为佛教广大精微，有圣人所未尝言及或言而未尽者，甚至批评胡安国之学只能言治国而未足以语道。他们广泛结交僧人道士，名僧宗杲、圆悟、道谦及武夷山冲佑观道士，和他们过从甚密。当朱熹向他们请教为学之要时，三先生异口同声地告诉他，要想将所学一切豁然贯通，必须依赖内心的彻底觉悟。而心灵之悟的秘诀，已全部包含在禅学之中。

禅宗是佛教的一支，其学说主张通过内心体验而达到顿悟，视文字语言等外在之物为多余。朱熹狂热地迷上了禅学。他找来禅宗语录，夜以继日，字字咀嚼。他与宗杲通信，请教禅学要秘。在刘子翬家里见到僧人，便去寻根问底，对其“鸳鸯绣出从君看，莫把金针度与人”的玄妙言谈佩服得五体投地。甚至在参加乡举考试时，也借用僧人之意去胡诌。而真正成为朱熹学禅引路人的，则是当地僧人道谦。